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市函〔2025〕33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2024年 第二批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建设部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建质〔2002〕173号）有关规定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做好〈建筑业10项新技术（2017版）〉推广应用的通知》（粤建市函〔2017〕3314号）等文件要求，我厅组织专家对申报“2024年第二批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的项目进行了立项评审，广州农行大厦等145项工程符合立项条件，其中房屋建筑工程136项、市政工程9项，现予以立项公布（附件1），并就进一步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示范工程执行单位应自行下载“广东省省级工法和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受理平台”（以下简称受理平台）自动生成的《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立项标示牌》（样式，见附件2），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张贴，主动接受建设、监理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等单位对拟采用的新技术应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标示牌按统一格式自行制作，材质及规格大小不作统一规定。

二、示范工程执行单位后续要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

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新技术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粤建市函〔2024〕399号）要求，精心组织新技术应用实施，按照施工组织设计及时做好新技术应用实施情况的文字、影像记录，以及整理建材、设备的采购单、进场检验单、质量检测报告等佐证材料，按时间节点在受理平台录入实施情况和上传佐证材料；在完成各项新技术应用实施后，按要求在受理平台提交示范工程应用成果评审申请。

三、示范工程所在地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检查指导，支持执行单位对建筑业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促进工程质量和施工技术水平的全面提高。

- 附件：1. 2024年第二批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立项名单
2. 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标示牌（样式）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1月14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联系人：黄薇薇、吴愉，联系电话：020-83642809；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联系人：杜向浩、何博文，联系电话：020-8337335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